

# 关于 Airwork Holdings Limited

## 业绩承诺完成情况的鉴证报告

天健审〔2019〕3910 号

浙江日发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鉴证了后附的浙江日发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日发精机公司）管理层编制的《关于 Airwork Holdings Limited 2018 年度业绩承诺完成情况的说明》。

###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日发精机公司年度报告披露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日发精机公司 2018 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 二、管理层的责任

日发精机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编制《关于 Airwork Holdings Limited 2018 年度业绩承诺完成情况的说明》，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日发精机公司管理层编制的上述说明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进行了审慎调查，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并根据所取得的材料做出职业判断。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 五、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日发精机公司管理层编制的《关于 Airwork Holdings Limited 2018 年度业绩承诺完成情况的说明》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如实反映了 Airwork Holdings Limited 2018 年度业绩承诺完成情况。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一九年三月二十一日

## 关于 Airwork Holdings Limited

### 2018 年度业绩承诺完成情况的说明

浙江日发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完成收购日发捷航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日发捷航公司），本次收购完成后，公司通过日发捷航公司间接持有 Airwork Holdings Limited（以下简称 Airwork 公司）100%的股权。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现将 2018 年度业绩承诺完成情况说明如下。

#### 一、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浙江日发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向浙江日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1935 号）核准，本公司通过向浙江日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日发集团公司）、杭州锦琦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杭州锦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202,265,370 股（每股面值 1 元、每股发行价格 6.18 元）购买日发捷航公司 100%的股权。2018 年 12 月 21 日，日发捷航公司 100%股权已按照法定方式过户给本公司，并在杭州市西湖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办妥工商变更登记手续。2019 年 1 月 17 日，本公司向上述交易方发行的 202,265,370 股股票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股权登记手续。

#### 二、业绩承诺情况

根据本公司与日发捷航公司原股东日发集团公司签订的《盈利补偿协议》，日发捷航公司原股东日发集团公司承诺 Airwork 公司 2018 年、2019 年、2020 年、2021 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2,050.00 万新西兰元、2,450.00 万新西兰元、3,000.00 万新西兰元、3,250.00 万新西兰元。如 Airwork 公司在利润补偿期间实际利润未达上述承诺利润，则日发集团公司业绩承诺方应按照《盈利补偿协议》约定进行补偿。

### 三、业绩承诺完成情况

Airwork 公司 2018 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23.81 万新西兰元，未完成承诺数 2,050.00 万新西兰元，完成本年预测盈利的 98.72%。

浙江日发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三月二十一日